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市七届人大七次会议 第 45 号建议的答复

王文霞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促进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执行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良好的营商环境是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性资源。两年来，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山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以体制机制创新为支撑，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持续推动简政放权改革再深化、政务服务体验再优化，全力打造我市一流营商环境。您的建议对我市进一步构建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的“互联网+”广义政务服务具有重要借鉴意义，我局已积极开展相关工作。

一、扎实推进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一) 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市委层面于 2020 年成立市委书记和市长齐挂帅的优化营商环境委员会，高位推进我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今年将参照省推进“六最”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调整市委员会，围绕 18 项评价指标建立 18 个专项小组，明确牵头单位、配合单位和工作职责，强力推进营商环境工作争先进位。

(二) 强化制度设计，完善政策法规。以市政府文件出

台《晋城市以数字政府建设为牵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和《晋城市 2020 年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安排部署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近期又参考改革前沿地区营商环境典型经验做法，以市政府办文件出台《晋城市 2021 年优化营商环境 130 条》。

（三）组织参加国家、省营商环境评价工作，以评促改，以评促优。2020 年 9 月，在市委市政府的积极争取、省审批局的大力支持下，晋城市被列为营商环境国家评价样本城市。顺利完成国家营商环境评价指标的填报工作，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同时，指导各县（市、区）圆满完成省营商环境评价现场填报工作。近期，围绕去年参加国家评价发现的短板弱项，对标先进地区典型经验做法查找差距、靶向施策，我局建立了 2021 年国家营商环境评价自查问题清单、整改清单、责任清单，逐项督办，限期整改，倒逼营商环境指标提升。

（四）强化督查考核，狠抓工作落实。协助市考核办制定《晋城市营商环境工作任务分解》及《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办法》，将 6 个县（市、区）和 51 家市直单位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联合市纪委监委制定《晋城市纪委监委关于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打造创新生态的意见》，聚焦七个方面突出问题，对各级各部门推进营商环境工作进行全程监督执纪问责，确保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五）广泛宣传发动，营造良好氛围。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晋城在线”开设营商环境专题专栏，建立“晋城政务服务

务”和“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两个微信公众号，加强信息公开和信息宣传；在晋城电视台开设了《晋快办》和《营商晋观察》两季宣传栏目活动，已播出 26 期；组织开展全市政务服务系统营商环境知识讲座；联合市新闻办召开了国务院和山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新闻发布会；联合市电视台举办政务系统《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知识竞赛。

二、不断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

(一) 持续推进“一网通办”。 **1. 规范政务服务事项。**依照国家、省“四级四同”目录清单，对市政务服务网发布事项进行了梳理汇总与清理规范。一体化在线平台入驻部门 355 家，录入办事指南 5367 项，事项可网办率达 95% 以上。针对 141 个高频事项进行颗粒化梳理，形成 616 个业务办理项。**2. 提升网上政务服务能力。** 市本级行政许可事项 401 项，达到三级网办深度（需要现场核验一次）事项 383 项，实现行政许可事项三级网办率 100%（公安、统战、档案部门是因涉密等原因不能开展网上办理事项除外），达到四级网办深度（全程网办）事项 320 项，实现四级网办率 80%。**3. 推进电子证照制发共享。** 我市在全省率先启用市级政务服务平台电子证照制发系统和电子印章应用系统，2020 年累计配置 414 个证照模板，产生 14818 条证照数据并接入省级平台电子证照库，全省排名前列。**4. 推进系统整合和数据共享。** 一是在全省率先开展三网融合工作，投资项目平台、工改审批平台与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初步融合完成，解决了用户和企业在多个系统重复注册申报问题，得到国家住建部调研

组肯定。二是梳理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所需的证明材料，在国家和省级共享交换平台对营业执照、身份证件、机动车行驶证等证明材料提交数据共享需求，推进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与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政务信息资源的互联互通。**5. 加快政务服务移动端建设。**一是按照全省“一部手机三晋通”工作部署，将我市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统一对接全省平台，开通了“晋城频道”。二是晋城政务服务公众号开通了掌上办栏目，实现了办事指南查询、办件查询等服务功能，市县两级677个事项实现掌上办。三是与“晋来办”APP便民服务融合，实现了一网注册，多平台登录，进一步丰富了办理渠道。

(二) 加快推进“跨省通办”“全省通办”。按照国务院“跨省通办”事项清单，聚集教育、就业、社保、医疗、养老、投资兴业等领域，与周边地区和省内地市开展跨域办事合作，线下在政务大厅设置“跨省通办”“全省通办”专窗，线上在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设置“跨省通办”“全省通办”专栏，采取全程网办、异地代收代办、多地联办、移动办、自助办等方式，解决外地人在晋城、晋城人在外地办事“多地跑”“折返跑”问题。目前，我市已与江西省鹰潭市、山东省菏泽市、聊城市、青岛市、威海市、天津河西区、河北保定市、沧州市等8家单位签订了“跨省通办”框架协议。

(三) 扎实推进“好差评”工作。成立了“好差评”专项工作组，印发了《晋城市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围绕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办事流程、服务规范、服务质量、整改实效、监督管理等方面内容，建立了“好

差评”评价体系。“好差评”系统实现与省平台功能对接，评价器在政务大厅窗口完成布放，办事群众和企业在大厅窗口通过“好差评”评价器、电话、短信、二维码等方式进行评价，在政务服务网办理完成相应事项则可网上直接进行评价，基本实现了线上“一事一评”和线下“一次一评”。截止目前，已有 7913 条评价数据，好评率 99.97%。“好差评”工作的有力推进，也倒逼了被评价窗口和工作人员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的不断提升。

三、建立健全公正法治监管机制

建立以信用为基础、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衔接事前、事中、事后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一是完善监管平台“一单两库”建设，18 个部门录入平台 94 大类 366 细类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完成 14 项部门联合检查对象库建设，录入检查对象 3644 户，完成执法人员库建设，入库执法人员 678 名。二是加大监管执法信息公开，制定《晋城市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实施方案》，在“信用中国（山西晋城）”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各部门工作网站进行全量公示。诚信数据收集能力显著提升，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归集各类信用信息 1300 多万条，归集各类信用承诺书 4000 多份，发布信用红黑榜信息 2731 条。三是建立失信惩戒机制，公开失信被执行人信息 4210 人次，限制消费 14874 例，“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信用惩戒格局基本形成。

感谢您对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司风伟

承办人：史志强

联系电话：13935678442

